

## 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院台財字第1062230049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經濟部工業局怠未恪盡督導之責，致所轄大園工業區污水處理廠擴(整)建工程及林園、大發工業區污水處理廠單元設備密閉集氣工程等2件採購案確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6年2月8日本院財政及經濟、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5屆第22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

裝

訂

線